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9日、2020年9月1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深证上〔2020〕515号）第4.2条规定：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的，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生产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11）、《关于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12），内容详述了公司与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与宜宾市叙州区创益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
- 5、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213），公司控股股东俞凌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发生了被动减持，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至2020年9月7日卖出了俞凌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7,816,022 股；平安银行北京分行通过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4 日至 2020 年 9 月 7 日卖出了俞凌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1,000,000 股；

2020 年 9 月 10 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获知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至 2020 年 9 月 9 日卖出了俞凌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132,060 股；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至 2020 年 9 月 9 日卖出了俞凌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600,000 股。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俞凌先生未发生买入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价格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了《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被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15.68 万元，公司受生产经营季节性影响，通常半年度业绩不代表公司全年业绩水平；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俞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57,362,944 股，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136,471,052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6.72%，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6%；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数量为 157,362,944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6.44%；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数量为 255,793,542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62.55%，占公司总股本的 26.72%。

3、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收到法院<执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2），俞凌先生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证债权文书纠纷一案，法院可能采取二级市场卖出、司法拍卖等手段，对标的证券进行处置，会造成俞凌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份。鉴于俞凌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俞凌先生发生减持情形时，需按照法律法规、交易所业务规则及监管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209），公司涉及的诉讼案件中金融机构涉诉案件诉讼金额为 134,056.05 万元，公司合计被冻结银行账户共计 43 个；

5、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11）、《关于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12），内容详述了公司分别与宜宾市叙州区创益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政府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战略合作协议》。本次签署的协议为框架协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协议中所提及的《投资协议书》、《股票质押协议》等协议尚需进一步落实和明确。本协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协议为双方开展合作的指导性文件，目前无法准确预测本协议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6、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7、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0 日